

附表：检测分析及仪器

分析项目	方法编号（含年号）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	方法检出限	分析仪器
硫酸雾	HJ544-2016	离子色谱法	0.2 mg/m ³	离子色谱仪
铅及其化合物	HJ538-2009	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0.013 mg/m ³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
苯	HJ584-2010	活性炭吸附-二硫化碳解吸 气相色谱法	1.5×10 ⁻³ mg/m ³	气相色谱仪
甲苯			1.5×10 ⁻³ mg/m ³	
邻-二甲苯			1.5×10 ⁻³ mg/m ³	
对（间）-二甲苯			1.5×10 ⁻³ mg/m ³	

……以下空白……



正本

检测报告

(中润) 环境检测 (2016) 第 0712029 号

受测单位: 肇庆理士电源技术有限公司

样品类别: 厂界噪声

检测类别: 单位委托检测

编 制: 陈 静

审 核: 柴 丽 君

签 发: 张 志 勇

签发日期: 2016.07.20

广东中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声 明

一、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公正、准确、科学和规范，对检测的数据负责，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
二、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国家有关技术标准、技术规范或相应的检验细则的规定执行。送样委托检验数据仅对本次受理样品负责。

三、报告无签发人签名，或涂改，或未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。

四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报告。

五、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地址：广东省东莞市樟木头镇莞樟西路 12 号

邮政编码：523600

联系电话：0769-89078688

传 真：0769-89078699

一、噪声检测结果报告

单位代码: Z302

(中润)环境检测(2016)第0712029号

单位名称: 肇庆理士电源技术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: 广东肇庆(大旺)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大街27号

检测类别: 单位委托检测

检测日期: 2016年07月12日

检测人员: 钟文健、邓志超

环境检测条件: 风力5m/s以下, 无雷、无雨

报告日期: 2016年07月20日

检测方法: 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GB12348-2008

采样地点名称	检测结果 Leq[dB(A)]	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 GB12348-2008 3类限值 Leq[dB(A)]	
	昼间	夜间	昼间	夜间
厂界东外1m处	62.0	50.8	65	55
厂界南外1m处	62.8	50.4		
厂界西外1m处	59.8	48.6		
厂界北外1m处	61.7	50.0		

备注: 1、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(必要时填写)。
2、偏离标准方法的例外情况(必要时填写)。

厂界噪声检测布点图

